

试问斜阳

琼瑶 著

为君持酒劝斜阳，
且向花间留晚照。



陽科問試

琮瑤 著

貴州人民出版社

(黔)新登字 01 号

试 问 斜 阳

琼瑶 著

责任编辑:李伟长

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(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)

宁夏中卫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
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印张 6.5 字数:130 千字

1995 年 6 月第一版 1995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0 册

ISBN7-221-03671-3/I·691

定价:5.98 元

内 容 提 要

相见时难别亦难，美艳、脱俗的少女文端经受了血与火的洗礼后，侥幸逃离了战场。而此时，她青梅竹马的未婚夫永平却落入虎口，饱尝了人间地狱的煎熬。后来，文端在朋友的帮助下以惊人的毅力寻找着永平，等待着永平，当上天的造化把永平送到文端面前时，二人相对无言，痛不欲生，一场人间悲剧又拉开了帷幕……

本篇故事催人泪下，令人肝肠寸断，是一部不可多得的言情佳作。

文端的母亲从美国赶来香港，一方面急于想见女儿，另一方面也可协助文端办理赴美手续。

母女见面自然开心，却又引进文端掉下更多眼泪。母亲也为永平没能同时逃出来而难过，然而，这种事情——在那样运乱的时刻里，实在也不是任何人力、物力可以帮得上忙的，这原是人类的悲剧。

赴美的手续并不是那么容易就能办妥，总是需要一些时间的，于是，文端同意暂时留在香港，先去中大做一阵子旁听生。

以她的身份来说，是没办法正式在香港念书的，好在做医生的姨丈人面广，又颇有名望，几经努力，文端终于被安排妥当——做了一个有实而无名的在中大旁听生。

就在文端开始上课的第一天，母亲也回美国去了；文端在香港有阿姨一家人照顾，她是绝对放心的。

才上一天课，文端就发现了自己的中文程度远远跟不上系里的同学。中文是她在西贡家中学的，父亲、母亲轮流教她，讲是不成问题，但念书——她相信自己只有中学程度。她有十分好的英文基础，法文也不错，唯独中文最差，真是愧对自己祖国五千年的文化。

她内心是倔强的，她告诉自己，绝不打退堂鼓，无论怎么苦，她都要念下去；人家花三小时的时间念，她可以花六

小时，甚至九小时，加上阿姨的女儿爱莲的帮助，文端心里踏实多了。

爱莲每天驾着一辆日本制的小车上学，因为路远，又因为人地生疏，文端总是跟爱莲在一起，虽然两人上课、放学的时间不同，却也互相迁就。

文端的课少，她慢慢步走到爱莲停车的地方，她知道爱莲还有一堂课，而一小时是很快就会过去的。

她坐在车边的花圃旁看书。

中文真难，是不是？真难。一个字用在不同的句子里就有不同的意义、不同的解释，而那些句子——那些句子偏偏看起来都差不多。

有一个人停在她面前，黑影挡住了她书上的光线，她呆怔一下，在这校园里，除了爱莲之外，她没有朋友，这人——是谁？

她慢慢抬起来，遇到一对深沉的眸子。

她很意外，这男孩望着她做什么？他们又不认识。

“我是柏敷，以前怎么没见过你？”男孩子说。不太纯正的广东话，显然不是广东人。

但是——他怎能理所当然地以为他该见过她？他是什么人？校园中的包打听？或是风头人物？

“今天是我上课的第一天。”她说。冷淡中却是斯文、礼貌的。

“第一天到学校来上课？你是个怎样的学生？现在是什么时候了？今天才来上课？”那个叫柏敷的男孩子大声说道。

柏敷，倒是个相当不俗的名字，配上他那个人——倒也满合适的。

“我是一个旁听生。”她还是那种语气。

“但是，你等在费爱莲的车边，你是在等她吧？”他指指

爱莲的小日本车。

“你认识爱莲？”文端的态度改变了些，对方不是陌生人呢！”“我是爱莲的表妹，陈文端。”

“陈文端，像男孩子一样。”他笑起来。何文人士？”

“云南。”她说。

“好极了，云南人在香港极少，也极少人像我——西康。”他很开心，像他乡遇故知。

其实，云南和西康也是相距甚远的，这柏敖很天真。

“可是，我从没去过云南。”文端合上书本。能有个人聊天解闷倒是不错。

“彼此，彼此，我也没到过西康。”他说。

文端微微一笑，这人是否有点自说自话。

“那么，你该是在香港长大的了？”她问。

“不，当然不，听听我这口可怕的广东话。”他笑得十分开朗。高大的男孩子大概都是开朗的吧？他还有一对深沉的眼睛。“我是在台湾长大的。”

“台湾？你怎么在这儿念书？”她好意外。

“念书？”他又笑了，露出非常整齐、健康的牙齿。“你以为我是在这儿念书吗？很好。那表示我还青春。”

文端望着他，想：现在的年轻人，实在很难看出真实年龄，大家都穿牛仔裤、T恤，头又都是那个样子。她真是看不出他到底有多大。

“你——不是学生？”她有些不好意思。

“我已二十九岁了，还能念吗？”他大笑。“我是讲师，经济系的。”

“哦——”她怪不好意思地，连话也不会讲了。

“不要像吃了个鸭蛋一样的‘哦’，样子傻傻的，”他指着她，“只要我不怪你误当我是学生，不就行了？”

他实在不像个讲师的样子，幽默又风趣，还平易近人，完全不在学生面前摆架子。

“爱莲——也不是你的学生。”她说，她知道爱莲是念社会系的。

“是我的女朋友。”他大言不惭。

文端笑了——她发觉这柏敦是个令人开心的人，她今天笑了很多次，是不是？

“在台湾念完书，就来香港任教？”她问。这只是最普通的话题，对任何人讲都适合。

“可能吗？”他耸耸肩。“我在美国念完 P·H·D 教了一年书以后，才受聘来港的。”

“住在学校里？她又问。

“想调查户口？”他的广东话说得实在不好，但他懂得很多俚语。“我和老婆、儿女一大堆人住在宿舍。”

她点点头，忽然发觉他眼中隐有促狭的笑意，她知道一定是他刚才讲了什么话骗过她。

或者——他根本就是经济系的学生。

“我住爱莲家里。”她说。

“为什么住别人家里？你的家呢？”他皱眉。

“没有人。”她叹口气，西贡家，还有永平——“越南已经沦陷了，不是吗？”

“哦——哦——原来是从越南来的。”他点点头又点点头，恍然大悟地。“难怪你不像香港的女孩子。”

她淡淡地摇摇头。

“不过，我的父母已在美国定居，过些日子，我也会去那边的，”她说：“很糟糕的情形不是吗？没有一处真正属于自己的地方可以生根、立足的。”

他侧着头，深深地凝视她一阵，然后，举起一只手来，像

行军礼致敬一样。

“我得走了，老婆、儿子都在等着我呢！”他说。那神情令人不知是真是假。“很高兴认识你，陈文端。”

她对他说声再见，看着他大摇大摆地走了。

他走路的姿势有点旁若无人似的，这个人就像他的名字——像柏树一样地高大、挺直、傲岸，是吧！

倒是很特别的一个男孩子。

过了一阵子，爱莲急步赶来了，她已下课了吗？有人陪着聊天，时间就过得特别快。

“等惨了，是吧？”爱莲的笑容如灿烂的阳光，她是个快乐的女孩子，像若风以前一样。

“还好，刚才有个人跟我聊了一会儿。”文端说。

爱莲打开车门，两个人都坐上车，然后，汽车缓缓驶上斜坡，转入公路。

“男孩子？或是女孩子？”爱莲笑。“我早就说过，你若来我们学校一定轰动。”

“你开玩笑。”文端摇头。“那人——有点神经，讲的话也不知真假，他说他是讲师。”

“伯敖？”爱莲一口就听了出来。

“你知道他？哎！当然，他也提及你了，”文端笑了，“他真是讲师？”

“如假包换，而且还是风头颇健的讲师。”爱莲羡慕地说：“但那家伙平日很骄傲。”

“我——不怎么觉得。”文端说：“我觉得他很平易近人、很幽默、很风趣。”

“是吗？”爱莲扮个鬼脸。“他对你特别好。”

“怎么会呢？”文端无动于衷地摇头。“他还说——你是他的女朋友。”

“那个家伙！”爱莲笑了，很开心似的。“如果真的是，倒也不错呀！”

文端看着爱莲，香港女孩子都是这么开放的吧？那个柏敖不是已有老婆、儿女了吗？

“表姊，我的中文程度太差劲了，恐怕跟不上别人。”她说。

“不要担心。你只是旁听而已，这不是你的错，你们那边又不教中文的。”爱莲说。——“上课时，听不懂教授说些什么，很难受。”文端说。

“慢慢来，以后，我那风流老哥或者我，都可以帮你一点忙”。爱莲说：“不过，我自己也是鸦鸦乌。”

“我想，这是上帝要给我一个苦学中文的机会。”文端笑。

“啊！对了，下次再碰到柏敖时，可以请教他。他大学是在台湾念的，中文必然很好。”爱莲很兴奋。“请他教你。”

“那怎么行？非亲非故的。”文端不同意。“我会自己努力的，总要弄通才行。”

“我相信你能。”爱莲望着她。“文端，你给我一种非常坚毅、百折不挠的感觉，虽然你外表看来是文静柔弱。”

“我不文静柔弱，但——也算不上什么坚毅。”她笑了。“可能是因为我从越南逃出来所带给你的错觉。”

“不，不，不，不是错觉。”爱莲大摇其头。这时，汽车已驶入九龙市区了。“我真的觉得你很坚毅。”

“我也希望自己真能如此。”文端说。

“文端，明天晚上有个派对，一起去，好不好？”爱莲忽然说。

“不——我不想去。”文端毫不考虑地。

念书是正事，但——她哪有玩乐的心情呢？永平——生死未卜呢！

“文端，我不同意你这种生活态度，”爱莲正色说道：“把

自己困在愁城里，对事情有什么帮助呢？”

“但是——我这么出去玩乐，我心里会不安的，”文端老实地说：“永平——”

“你不出去玩，永平就一定能够平安？”爱莲冷静地。

“文端呆怔一下，但——她是固执的，固执得几乎没有人可以改变她的心意。

“表姊，很抱歉，这只是原则问题。”她说：“我无意扫你的兴。”

爱莲看她——是吧！有些女孩子是很坚持原则的，就像文端这样，不论对于与错，不论生与死——

“我不该强迫你去的，抱歉。”爱莲微笑。她喜欢文端的有原则。

住在香港的日子平静而规律，像是波纹不生的池水，而永平的消息仍然杳如黄鹤。

文端无法使自己快乐起来。

看见报纸上种种不利于越南人民的消息，她的沉默更深，悲痛更深。

她永远也忘不了在自己上飞机时背后忘我的全力一推。她如今的自由是永平有生命换来的，是吧？

她能肯定那全力的一推是永平使出的，除了他，还会有谁这么慷慨地帮助她？在那生死存亡的当儿，谁不先顾着自己？

永平爱她，所以他自己宁愿牺牲，一定是这样的，她知道，爱情——原是包含了牺牲。

她和永平算是青梅竹马的感情，长久以来，他的爱情似乎总嫌平淡一些，因此，一切发展都那么地理所当然，顺理成章。在西贡，根本很难找到比永平更适合她的男孩子。

他们有同样的门第，相同的背景，父母又是好朋友，社

会地位也相当。当然，有钱的华裔子弟不少，然而，有书香家世的却是难能可贵的。

黄永平和陈文端，似乎是互相为对方而出世的，他们之间的感情一帆风顺，甚至没有吵过架。

但这一次——这一次的生离死别却令他们的爱情爆火花，是不是？永平用自己的生命换取文端的自由，这——这份感情就变得刻骨铭心了。

就是这几个字——刻骨铭心。文端知道，今生今世，任何人都无法自她心中抹去永平的名字，任何男孩子都无法代替永平在她心中的地位，真的。

她上学、放学、吃饭、睡觉，把大部分的时间和精神用在功课上，她几乎是没有任何娱乐的，爱莲说她过的是苦行僧的生活，或者是吧！

她是固执而天真的。她觉得永平生死不明，若她去玩、去找寻欢乐，是很难心安的事。

她把自己的一切都禁闭起来。一切。

然而，人毕竟是人，不是机器，总是需要调剂、轻松一下的，而文端却长期地使自己紧张；结果，她病倒了。

这是一种崩溃的病，也是一种发泄的病。

身为名医了姨丈也暗自摇头——文端并没有什么真正的大病，只是精神上负荷太重，像拉得太紧的弦，突然断了。

“她需要休息，彻底休息。”姨丈说。

“但是，她到底是什么病呢？”阿姨担心地问。

看见文端苍白、失神地躺在床上，她心里难过极了。

“肉体上，她并没什么不妥，主要的症结是精神上的。”姨丈说：“这孩子想得太多，令自己的精神崩溃了。”

“会好吗？她会好吗？”阿姨着急地。她无法不关心这唯一的侄女。

岁，未老称衰啦！”

“我会尽快去学的。”文端只能这么说。

听爱莲说，你的中文程度差，赶不上班里的同学，是吗？这就是你逃学的理由？”柏敖半真半假。

“不——哎——不是逃学。”文端脸红了。

“那么，明天就得上学。”柏敖肯定地说：“我等你，我免费替你补习中文。”

“那——怎么行？”文端皱眉。

“怎么不行？”柏敖又眨眨眼睛。

他是个很强硬、很独断独行的人。

爱莲在床沿坐下来，拍拍文端的手。

“明天上学吧！我陪你，不舒服或支持不住时，我马上送你回来。”爱莲鼓励地说。“你知道，每天只有我一个跑远远的去‘马料水’中大上课，实在很不是味道。”

“该说每天看见陈文端这样躺着，才不是味道呢！”柏敖纠正她。

“我试试，明天就去上学。”文端被感动了。

她不是真正的生病，主要是精神上的抑郁，而柏敖的这份友情、爱莲的这份关怀都激励了她。

“这就对了。”柏敖大声说道：“你知道我今天来做什么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文端摇头。

不是说来看她的吗？难道，另有目的？

“除了吃费爱莲家的正宗广东菜外，还要找你们一起去看电影。”柏敖说。

“看——电影？”文端有点为难。

她立刻想到永平——他们总是一起去看电影的。

“当然，票已买好了，是部疯狂大喜剧。”柏敖笑了。他笑起来非常动人，很有吸引力。

文端知道这一切都为她好，她很感动。

“文端，一起去吧！”爱莲说：“出去走走或许会好些，你不能老是困在屋子里。”

文端眼眶一红，迅速低下头。

“好——我去。”她细声地说。

“这才像话。”柏敖似乎舒了一口气。“一个叫文端的女孩子，怎能像林黛玉呢？”

爱莲拍拍她的手，体贴地说：“我们先到客厅去，你准备一下，就要开饭了。”

“我——不想吃。”文端摇头。

“不吃饭也帮不了你。”柏敖看她一眼。“你死了，黄永平的番心血岂不白费了？”

文端一怔，永平——柏敖知道永平——当然，必定是爱莲告诉他的。

她的眼泪再也无法控制地流下来了。

“文端——”爱莲吓坏了。“文端——我没有恶意——”

柏敖皱着眉，摇头制止爱莲继续说下去。

不要把黄永平的名字放在心中，说出来，你会舒服些，”他说：“我们都顾意为你分担。”

文端只是哭，哭得伤心又放肆，爱莲却手足无措——这怎么办呢？是她闯的祸。

柏敖突然坐下来，用稳定的双手揽住文端，让她靠在他宽厚的胸膛上；他让她尽量地哭，哭得声嘶力竭，哭得筋疲力尽，然后，她才逐渐地停下来。

该发泄的已发泄完，她整个看来，显得轻松了，舒泰了，也平静了。

“没事了。”他拍拍她瘦削的背脊。“我们等你，你洗把脸，换件衣服，嗯！”

他说得像个体贴的大哥哥、又像个殷勤的情人，无论如何，他是一番好意。

文端却震惊了，她胀红了脸，发学自己竟靠在柏敖的胸前，这——这——

柏敖是个永不令人窘迫的人，他立刻放开她，很自然地放开她。

“我们等你十分钟，那该够你梳洗了。”他说。

然后，他和爱莲一起退出文端的卧室。

文端怔怔地在床上发了一阵呆，她不能清楚的记得刚才到底是怎么回事，但——她真的感到舒服了、轻松了，那种病恹恹的感觉也一扫而光了。

柏敖——她突然记起柏敖宽厚的胸膛，一下子脸竟红了，她还哭湿了他的衬衫呢！

柏敖说了十分钟——她急急地跳下床，走进套房的浴室——姨丈家第个主要卧室里都设有浴室，很方便。

她把脸浸在冷水里，使哭泣后眼上的红肿退去，她望着镜中苍白、瘦削的自己，她几乎不认识了，是她吗？她瘦得只剩一把骨头了。

洗好脸，又梳平了头发，她换了一件苹果绿的洋装，慢慢走出客厅。

她心中的死结虽未解开，却——已克服了情绪的低潮，这是柏敖帮的忙，她知道。

柏敖是个稳重、可依赖的男性。

“看，只有我们三个人吃饭，”爱莲摊开双手笑，“如果柏先生不来，你不起床，就只有我一个孤零零地吃饭啦！”

“表哥呢？”文端力持自然。

想到刚才——她看见柏敖一定会脸红心跳。

“我那风流老哥，不是值班就是约会去啦！”爱莲夸张地。

“名副其实的‘风流大国手’。

“你老哥风流？”柏敖问。

“他的女朋友之多，至少有我们学校女生的一半。”爱莲半开玩笑。

“成绩不错嘛！”柏敖的广东话很拗口。“他还有时间当医生？他真有本事。”

“他只是实习医生而已。”爱莲笑。“你知道吗？我那老哥只有面对文端时最正经。”

“啊——为什么？”柏敖意外。

“我老哥说文端有种神圣不可侵犯的气质，”爱莲大笑，“他不敢造次。”

“是吗？”柏敖故意打量着文端。

“表哥——开玩笑。”文端脸红了。不因为爱莲说的那些话，而是由柏敖的注视。

“我倒觉得文端我见犹怜，喂，文端，你该长胖一点，知道吗？”柏敖说。

“我会努力的，”文端说。

“你说话太拘谨了，”柏敖盯着她，“知道吗？太四平八稳的女孩子欠缺韵味，再美丽也得打折扣。”

“喂！柏先生，你不该说这些话哦！”爱莲笑着叫。

“紧张什么？我又不是你的男朋友。”柏敖翻翻白眼。“陈文端若愿意，我倒可以委屈一下，客串她的男朋友。”

“哎呀——明天我就去学校宣布，这是你说的！”爱莲叫。

“我炒定鱿鱼了，我那可怜的一家大小。”他说。

他们都是为了令文端开怀吧！

文端又恢复上学。

虽然柏敖说要帮她补习中文，她却没有真这么做。她不想白领人家的情。